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N.9/244
29 March 198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第十七届会议

1984年6月25日至7月11日，纽约

临时议程及其附加说明和暂定会议日程

秘书长的说明

一. 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通过议程
4. 国际支付
5. 国际商业仲裁
6.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
7. 装卸站经营人
8. 工作协调
9. 各公约的现状
10. 培训和援助活动
11. 大会各项有关决议
12. 今后的工作
13. 其他事务
14.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二. 临时议程附加说明

项目 1. 会议开幕

第十七届会议将于1984年6月25日至7月11日于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会议将于1984年6月25日星期一上午10时30分由秘书长的代表宣布开幕，他还将主持选举主席。委员会由下列成员国组成：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中非共和国、中国、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埃及、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危地马拉、匈牙利、印度、伊拉克、意大利、日本、肯尼亚、墨西哥、尼日利亚、秘鲁、菲律宾、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西班牙、瑞典、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干达、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和南斯拉夫。

项目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根据委员会第一届会议通过的一项决定，委员会在每届会议上选举一名主席、三名副主席和一名报告员。

项目 3. 通过议程

建议所有项目均在全体会议上审议。本说明第三部分提出了一个暂定的会议日程。

* 重要说明：本届会议将于7月11日结束，而不是象本文件之前发表的文件的封面所注明的于7月13日结束。

项目 4. 国际支付

(a) 国际汇票和国际期票公约草案; 国际支票公约草案

委员会在其第十五届会议上审议了国际流通票据工作组于1981年在其第十一届会议上通过的有关国际汇票和国际期票公约草案以及国际支票公约草案方面今后可能采取的行动。委员会决定在其第十七届会议上就今后采取的行动做出最后决定。在其第十六届会议上,委员会决定,在第十七届会议上,拨出大量时间,对秘书处在分析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就公约草案提出的意见时所确定的主要特点和重大的有争议的问题,进行实质性的讨论。作出这项决定是考虑到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第一批意见和必须迅速处理本项工作,特别是为了帮助对今后各届会议工作方案进行长期规划。

委员会将收到一份关于各国政府和各国际组织的意见的分析性汇编(A/CN.9/248)和秘书处根据所收到的意见确定的主要有争议的问题及其他问题的说明(A/CN.9/249)。还将向委员会提供两个公约草案的副本(A/CN.9/211和A/CN.9/212),及其有关评注(A/CN.9/213和A/CN.9/214)。

(b) 电子处理资金过户

委员会在其第十五届会议上决定,秘书处应着手编制一份关于电子处理资金过户的法律指南。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编制的法律指南草案的几个章节(A/CN.9/250和Add.),以便提出一般意见。

项目 5. 国际商业仲裁

(a) 标准法

工作组于 1983 年 8 月 29 日至 9 月 9 日在维也纳举行了第六届会议，于 1984 年 2 月 6 日至 17 日在纽约举行了第七届会议。在其第七届会议上工作组通过了国际商业仲裁标准法草案。

委员会将审议工作组关于其第六届和第七届会议工作的报告（A/CN.9/245 和 A/CN.9/246）。第七届会议的报告载有工作组通过的标准法草案。委员会将决定把该草案分发给各国政府和有关国际组织征求意见，以便委员会在通过最后文本之前可以考虑这些意见。

(b) 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

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是 1976 年委员会以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通过的。由于后来阿拉伯文和中文又增列为委员会的正式语文，因此建议再以这两种语文通过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本届会议上将提供这些规则的阿拉伯文和中文文本。

项目 6.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

(a) 工业合同

工作组于 1984 年 1 月 23 日至 2 月 3 日在纽约举行了第一届会议。委员会将审议工作组关于其第一届会议工作的报告（A/CN.9/247）。

(b) 大会 1983 年 12 月 19 日关于国际经济法律的第 38/128 号决议

大会第38/128号决议要求委员会在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训研所)研究有关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的逐步发展时提供有关资料,并与它充分合作。将向本届会议提供该决议的影印件。委员会似宜指出秘书处将继续与训研所合作,提供有关贸易法委员会活动的资料。

项目7. 装卸站经营人

委员会在其第十六届会议上决定把装卸站经营人的责任的题目列入其工作方案,要求国际统一私法学社(统法社)把其关于这个题目的公约初稿递交委员会审议,并决定把关于这个题目的统一的规则的编写工作交给一个工作组。关于该工作组的组成,委员会推迟到本届会议再作决定。统法社已把其公约初稿递交给委员会。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编写的一份关于统法社的公约初稿引起的重要问题的研究报告(A/CN.9/252),其附件载有该公约的初稿。将向第十七届会议提供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上审议的讨论统法社关于这个题目和与该公约初稿有关的某些法律问题的工作的报告(A/CN.9/236)的副本,和统法社秘书处编写的关于公约初稿的说明性报告。

项目8. 工作协调

(a) 各种活动的总协调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关于国际贸易法领域内总的活动的协调问题的说明(A/CN.9/255)。

(b)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的新修订本

国际商会已把《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统一惯例》)的1983年修订本提交给委员会,同时要求委员会考虑象委员会在1962年和1974年修订本方面所做的那样,建议在国际贸易中采用1983年的修订本。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的一份说明,其中载列国际商会秘书处就《统一惯例》1983年的修订本所编写的说明和1983年修订本全文(A/CN.9/251)。还将向委员会提供秘书处以前编写的、说明与《统一惯例》修订工作以及委员会和国际商会在修订工作中的合作有关的某些背景材料的说明(A/CN.9/229)。

(c) 自动数据处理的法律方面问题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协调涉及自动数据处理的法律方面问题的活动的可能性的报告(A/CN.9/254)。

(d) 易货贸易领域当前的活动

委员会将收到有关这个主题的一份报告(A/CN.9/253)。

项目9. 各公约的现状

委员会在其第十三届会议上决定,它将在每届会议上对作为其工作结果的各公约的现状进行审议。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有关各公约目前状况的说明(A/CN.9/257)。

项目 10. 培训和援助活动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这个主题的说明 (A / C N . 9 / 2 5 6)。

项目 11. 大会各项有关决议

(a) 大会关于委员会工作的决议

委员会似宜注意到大会 1983 年 12 月 19 日关于联合国贸易法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工作报告的第 38 / 134 号决议和 1983 年 12 月 19 日关于联合国贸易法委员会通过的、关于议定的违约赔偿金合同条款的统一规则的第 38 / 135 号决议。 将向本届会议提供这些决议和第六委员会报告 (A / 38 / 667) 的副本。

(b) 大会关于国际经济法的决议

见项目 6 (b)。

项目 12. 今后的工作

(a) 第十八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第十八届会议将在维也纳举行。 秘书处将提供有关该届会议召开日期的资料。

(b) 各工作组的会议

委员会似宜商定各工作组在第十七届和第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会议的日程表。

(一) 国际流通票据工作组

委员会似宜决定其是否希望该工作组在第十八届会议之前，举行任何会议。

(二) 国际合同惯例工作组

委员会似宜决定是否希望把有关装卸站经营人的课题指派给该工作组去进行。

(三)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工作组

该工作组提出的关于其第六届和第七届会议的建议载于其第五届会议工作报告 (A/CN.9/247)。

项目 13. 其他事务

委员会在其第十六届会议上要求秘书处考虑采取什么办法以便广泛传播关于解释委员会起草的各公约的法院判决的资料。秘书处一直在考虑尽可能广泛地传播解释或适用贸易法委会制定和通过的法律文本的法院和仲裁判决的各种方法，以促进这种解释和适用方面的一致。秘书处将继续研究这些方法，并就此向下届会议提出报告。

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的一份关于贸易法委会法律图书馆现况的说明 (A/CN.9/XVII/R.1)。

项目 14.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第 2205 (XXI) 号决议第 10 段决定, 委员会应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 而且, 同时应将报告提交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以征求意见。根据第六委员会的一项决定 (A/7408, 第 3 段), 应由委员会主席或由他指定的另一名主席团成员向大会介绍委员会的报告。

三. 暂定会议日程

6月25日(星期一)	10.30—13.00	会议开幕(议程项目1)
		选举主席团成员(议程项目2)
		通过议程(议程项目3)
		国际商业仲裁(议程项目5)
		国际流通票据(议程项目4(a))
	15.00—18.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6月26日(星期二)	10.00—13.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15.00—18.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6月27日(星期三)	10.00—13.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15.00—18.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6月28日(星期四)	10.00—13.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15.00—18.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6月29日(星期五)	10.00—13.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15.00—18.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7月2日(星期一)	10.00—13.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15.00—18.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7月3日(星期二)	10.00—13.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15.00—18.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7月4日(星期三)	(联合国假日, 不安排会议)	
7月5日(星期四)	10.00—13.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15.00—18.00	国际流通票据(续)
7月6日(星期五)	10.00—13.00	工作协调(议程项目8(b)和(c))
	15.00—18.00	电子处理资金过户(议程项目4(b))
7月9日(星期一)	10.00—13.00	装卸站经营人(议程项目7)
	15.00—18.00	电子处理资金过户(议程项目4(b)) ; 新的国际经济秩序(议程项目6(a)和(b))
		工作协调(议程项目8(a)和(b))
7月10日(星期二)	10.00—13.00	各公约现状(议程项目9)
		培训和援助活动(议程项目10)
		大会各项有关决议(议程项目11)
		今后的工作(议程项目12)
		其他事务(议程项目13)
	15.00—18.00	(编写报告, 不安排会议)
7月11日(星期三)	10.00—13.00	(编写报告, 不安排会议)
	14.00—17.00	通过报告(议程项目14)